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H股35.1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35.10港元,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 估計將約為4,578.6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不計及任何酌 情獎勵費用)。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不計及任何酌情獎勵費用,本公司將就發行額外20,000,000股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691.8百萬港元。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合共接獲104,815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www.hkeipo.hk)提出的有效申請,合共認購3,859,811,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等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17,333,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222.68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較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高出超過93倍且國際發售獲超額認購,故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香港公開發售一重新分配及回撥」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機制。合共48,000,0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使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增至65,333,6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49.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於在香港發售及國際發售之間重新分配發售股份後,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67,999,8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51.0%(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國際發售下共有150名承配人。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行使(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最後日期為2020年1月11日(星期六)),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最多20,000,000股額外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20,000,000股H股,而有關超額分配的H股將利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購買的H股、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或透過遞延結算或該等方式相結合的方式解決。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olywuye.com)作出公佈。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

• 根據與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如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确定。GIC Private Limited (「GIC」)已認購18,931,000股H股;Gaoling Fund, L.P.及YHG Investment, L.P.已認購7,795,000股H股;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已認購6,681,400股H股;中交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交國際」)已認購6,681,400股H股,全部合共40,088,800股H股,相當於(i)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30.1%(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ii)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5%(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ii)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5%(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根據配售指引獲同意的承配人

-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南方東英」)、廣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廣發基金管理」)、易方達資產管理(「易方達香港」)、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 (「UBS AM (Singapore)」)、UB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UBS AM (Hong Kong)」)、CS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CSI」)、華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華泰資本」)及中金浦成1號境外定向資產管理計劃(「中金QDII」)(作為承配人,均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或全球發售的分銷商(「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分別獲配售22,400股、22,400股、2,237,000股、2,237,000股、1,200股、78,000股、1,339,200股及22,600股發售股份,分別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於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約0.017%、0.017%、1.678%、1.678%、0.0009%、0.058%、1.004%及0.017%。
-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配售指引第5(1) 段所載同意,允許本公司向南方東英、廣發基金管理、易方達香港、UBS AM (Singapore)、UBS AM (Hong Kong)、CSI、華泰資本及中金QDII(作為承配人)配發國際發售中的H股。配售予關連客戶的H股由各關連客戶代表獨立第三方持有,並遵守香港聯交所授予同意的所有條件。
-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由或透過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 賬 簿 管 理 人、包 銷 商 及/或 分 銷 商 根 據 全 球 發 售 配 售 的 發 售 股 份 概 無 配 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無配售予配售指引 第5(1)段所指任何關連客戶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指人士(不論以其本身 名義或诱過代名人)。獲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 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 或間接撥付資金,且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接受 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 指示收購、出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就該等股 份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股份。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單獨獲配 售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的股份。董事確 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 則);(b)於上市時由公眾所持的H股數目將符合最低百分比,符合上市 規則第8.08(1)條及第8.24條的規定;(c)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 無持有公眾所持股份50%以上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的規定; 及(d)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分配結果

本公司預期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在本公司網站www.polywuye.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指定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獲接納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指定方式供查詢:

- 於不遲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polywuye.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公告;
- 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19年12月24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在24小時可供查閱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者:www.hkeipo.hk/IPOResult)或IPO APP「分配結果」功能內通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至2019年12月23日(星期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期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852)36918488電話查詢熱線查詢;及
- 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至2019年12月20日(星期五)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地址載於下文「分配結果」一段)的營業時間內查閱可供查閱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款支票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並合資格親身領取H股股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或本公司於報章上公佈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H股股票(如適用)。

-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在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指定領取時限內親身領取的情況下,預期將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在相關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 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H股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 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 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於 黃色申請表格上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 購指示的任何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 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 售股份數目。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全部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或本公司於報章上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退款支票(如有)。
- 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以及使用網上白表服務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提交電子申請以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將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在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情況下的退款支票,如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親身領取, 則預計將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概不會就此支付利息。

- 對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回股款(如有)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繳交申請股款的付款銀行賬戶。對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以退款支票形式寄往網上白表申請中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 退回股款(如有)預期將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 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H股股票僅將於在全球發售於2019年12月19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上述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概不會就所接 獲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開始買賣H股

• 預期H股將於2019年12月1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H股將以每手20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06049。

H 股 持 有 人 及 潛 在 投 資 者 務 請 注 意 H 股 持 有 人 集 中 可 能 會 影 響 H 股 於 二 級 市 場 的 流 動 性。因 此,務 請 H 股 持 有 人 及 潛 在 投 資 者 於 買 賣 H 股 時 審 慎 行 事。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H股35.1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35.10港元,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估計將約為4,578.6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不計及任何酌情獎勵費用)。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目的使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載列如下:

- 約57%或2,609.8百萬港元將用於把握戰略投資機會,擇優併購,以進一步發展戰略聯盟及擴大我們物業管理業務的規模,其中約46%或2,106.1百萬港元將用於收購或投資於其他物業管理公司或與該等公司合作;及約11%或503.7百萬港元將用於收購或投資非住宅物業管理公司;
- 約15%或686.8百萬港元將用於進一步開拓我們的增值服務,其中約9%或412.1百萬港元將用於投資提供社區產品及服務的公司;及約6%或274.7百萬港元將用於升級硬件以及開拓智慧社區及商業設施運營服務;
- 約18%或824.1百萬港元將用於升級我們的數字化及智能化管理系統,其中約14%或641.0百萬港元將用於購買及升級硬件,搭建智慧終端及平台;及約4%或183.1百萬港元將用於構建及開發內部信息共享平台及數據庫、招聘及培養我們的專業及技術人員以及信息管理團隊以及探索創新應用在多個社區場景的應用;及
- 約10%或457.9百萬港元將用作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不計及任何酌情獎勵費用,本公司將就發行額外20,000,000股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691.8百萬港元,有關款項將按比例分配用作上述用途。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

本公司宣佈,2019年12月12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時,本公司合共接獲104,815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的有效申

請,認購合共3,859,811,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17,333,600股約222.68倍。

- 認購合共689,73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01,193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H股35.10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甲組初步包括的8,666,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79.58倍。甲組獲配發人數目為101,193名;及
- 認購合共3,170,075,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3,622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按最高發售價每股H股35.10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乙組初步包括的8,666,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365.77倍。乙組獲配發人數目為3.622名。

已識別及拒絕受理138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3份申請因支票未能兑現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屬無效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即超過8.666.800股H股)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較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高出超過93倍,故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香港公開發售一重新分配及回撥」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機制。合共48,000,0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使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增至65,333,6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49.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香港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於在香港發售及國際發售之間重新分配發售股份後,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67,999,8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51.0%(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經計及超額分配(於下文「超額配股權」一段具體詳述),共有150名國際發售承配人。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行使(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最後日期為2020年1月11日(星期六)),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最多20,0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20,000,000股H股,而有關超額分配的H股將利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購買的H股、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或透過遞延結算或該等方式相結合的方式解決。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olywuye.com)作出公佈。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

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35.1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根據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與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確定,載列如下:

		佔全球發售	佔緊隨
		項下初步	全球發售
		可 供 認 購	完成後已發行
	獲 配 售 的	發 售 股 份	股 本 總 數
	發售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⑴	概約百分比⑴
GIC	18,931,000	14.2%	3.5%
Gaoling Fund, L.P 及			
YHG Investment, L.P.	7,795,000	5.8%	1.5%
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	6,681,400	5.0%	1.3%
中交國際	6,681,400	5.0%	1.3%
總計	40,088,800	30.1%	7.5%

⁽¹⁾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據本公司所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亦非現有股東或本公司任何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各基石投資者均已同意,未經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相關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其不會於上市日期(包括上市日期)起計六(6)個月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a)處置(定義見相關基石投資協議)任何相關發售股份、任何持有相關發售股份的公司或實體的任何股份或權益;或(b)同意或訂約或公開宣佈訂立上述任何相關交易;或(c)允許其本身進行最終實益擁有人層面的控制權變更(定義見香港收購守則);或(d)直接或間接訂立與上述任何交易具相同經濟效益的任何交易。

根據配售指引獲同意的承配人

根據國際發售,合共向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或分銷商的若干關連客戶(上述各方均為「關連包銷商」,各自為一名「**關連包銷商**」, 定義見配售指引)配售5,959,8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4.47%(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詳情載列如下:

以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的關連客戶:

初步可供認購 完成後已發行

獲配售的 發售股份 股本總數 與關連包銷商

關連包銷商 承配人 發售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的關係

華泰金融 南方東英 22.400 0.017% 0.004% 南方東英為與華泰金融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之一)相

同的集團公司成員

關連包銷商	承配人	獲配售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 不 有 生 等 可 供 初 生 股 份 と と の と と の と と の り と り り と り り と り と り	佔緊隨 全球發售 完成後息發行 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 與關連包銷商 的關係
廣發証券(香港)經紀 有限公司(「 廣發証券 」)	廣發基金管理	22,400	0.017%	0.004%	廣發基金管理為與廣發証券 (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 賬簿管理人之一)相同的 集團公司成員
廣發証券	易方達香港	2,237,000	1.678%	0.419%	易方達香港為與廣發証券 (聯席全球協調人及 聯席賬簿管理人之一) 相同的集團公司成員
UBS AG香港分行 (「UBS AG香港」)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 (「UBS AM (Singapore)」)	2,237,000	1.678%	0.419%	UBS AM (Singapore)為與 UBS AG香港(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 管理人之一)相同的 集團公司成員
UBS AG香港	UB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UBS AM (Hong Kong)」)	1,200	0.0009%	0.0002%	UBS AM (Hong Kong) Limited為 與UBS AG香港(聯席全球 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之一) 相同的集團公司成員

以非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的關連客戶:

關連包銷商	承配人	獲配售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 致售可供認 初步售股份 概約	佔全完已股概 緊球後行總百 人物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與關連包銷商 的關係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 中信里昂證券 」)	CSI	78,000	0.058%	0.015%	CSI為與中信里昂證券(聯席 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 管理人之一)相同的集團 公司成員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 華泰金融 」)	華泰資本	1,339,200	1.004%	0.251%	華泰資本為與華泰金融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 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之一)相同的集團公司成員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 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中金香港證券 」)	中金QDII,為非全權 委託合資格國內機構 投資者基金,其已與最 終受益人(為獨立第三 方)訂立一系列總回報 掉期安排	22,600	0.017%	0.004%	中金QDII及中金香港證券 (其中一名分銷商)均由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全資擁有,故為相同集團公司的成員公司

南方東英

22,400股發售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已發行H股約 0.017%)已配售予南方東英(為華泰金融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書,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分配予南方東英。據南方東英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各南方東英最終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件。

廣發基金管理

22,400股發售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已發行H股約 0.017%)已配售予廣發基金管理(為廣發証券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書,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分配予廣發基金管理。據廣發基金管理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廣發基金管理的最終客戶為多名分散的獨立第三方投資者,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件。

易方達香港

2,237,000股發售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已發行H股約1.678%)已配售予易方達香港(為廣發証券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書,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分配予易方達香港。據易方達香港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易方達香港各最終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件。

UBS AM (Singapore)

2,237,000股發售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已發行H股約1.678%)已配售予UBS AM (Singapore)(為UBS AG香港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書,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分配予UBS AM (Singapore)。據UBS AM (Singapore)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UBS AM (Singapore)各最終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件。

UBS AM (Hong Kong)

1,200股發售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已發行H股約0.0009%)已配售予UBS AM (Hong Kong)(為UBS AG香港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書,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分配予UBS AM (Hong Kong)。據UBS AM (Hong Kong)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各UBS AM (Hong Kong)最終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件。

CSI

78,000股發售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已發行H股約0.058%)已配售予CSI(為中信里昂證券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書,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分配予CSI。

在CSI就最終客戶(「CSI最終客戶」)已配售及全數出資的總回報掉期指令(「CSI客戶總回報掉期」)所訂立的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交易(「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中,CSI作為單一對手方。CSI將持有配售予CSI的發售股份(「CSI發售股份」)之所有權及投票權,並將CSI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風險轉移至CSI最終客戶,即CSI實際上將代表CSI最終客戶持有CSI發售股份的實益權益。CSI最終客戶可自CSI客戶總回報掉期交易日期(應為CSI發售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當日或之後)起任何時間行使提前終止CSI客戶總回報掉期的提前終止權。待CSI最終客戶最終到期或提前終止CSI客戶總回報掉期的提前終止金額(其中應計及與CSI發售股份相關的所有經濟回報或經濟虧損、CSI將在二級市場出售CSI發售股份,且CSI最終客戶將收取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最終終止金額(其中應計及與CSI發售股份相關的所有經濟回報或經濟虧損、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CSI客戶總回報掉期的固定管理費)。基於其內部政策,CSI將不會於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期限內行使發售股份的投票權。據CSI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各CSI最終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件。

華泰資本

1,339,200股發售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已發行H股約1.004%)已配售予華泰資本(為華泰金融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授出同意書,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分配予華泰資本。

配售予華泰資本的發售股份將作為華泰資本就最終客戶(「華泰資本最終客戶」) 配售及全數出資的總回報掉期指令(「華泰資本客戶總回報掉期」)而將發行的 背對背總回報掉期(「華泰資本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單獨標的物持有,據此, 華泰資本將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風險轉移至華泰資本最終客戶,即華泰資本 實際上將代表華泰資本最終客戶持有發售股份的實益權益。華泰資本最終客 戶可自華泰資本客戶總回報掉期發行日期(應為發售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當日或 之後)起任何時間行使贖回華泰資本客戶總回報掉期的提前贖回權。待華泰資 本最終客戶最終贖回或提前贖回華泰資本客戶總回報掉期後,華泰資本將在 二級市場出售發售股份,且華泰資本最終客戶將收取華泰資本背對背總回報 掉期的到期款項(其中應計及與發售股份相關的所有經濟回報或經濟虧損、華 泰資本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華泰資本客戶總回報掉期的固定管理費)。華泰資 本將自行持有發售股份的合法所有權及投票權,並將經濟風險轉嫁予華泰資 本最終客戶。基於其內部政策,華泰資本將不會於華泰資本背對背總回報掉期 的期限內行使發售股份的投票權。據華泰資本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各 華泰資本最終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 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 件。

中金QDII

22,600股發售股份(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已發行H股約0.017%)已配售予中金QDII(為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金香港證券」)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本公司授出同意書,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分配予中金QDII。

中金QDII已與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訂立總回報掉期協議,而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與一名中國投資者(「中金公司最終客戶」)訂立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安排。透過有關總回報掉期安排,中金QDII將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風險轉移至中金公司最終客戶。中金公司最終客戶可於上市後任何時間行使提前贖回權贖回總回報掉期。於贖回有關總回報掉期後,中金QDII將在二級市場出售發售股份,並將所有經濟回報或經濟虧損轉移至中金公司最終客戶,惟須扣減託管費及佣金。中金QDII將持有發售股份的合法所有權,但不會行使投票權。據中金QDII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中金公司最終客戶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的所有條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概無向作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定義 見上市規則)、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 人配售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獲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 獲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 或間接撥付資金,且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接受任何 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收購、 出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發售股份、就該等股份投票或以 其 他 方 式 處 置。國 際 發 售 已 遵 循 配 售 指 引。除 上 文 所 披 露 者 外,由 或 透 渦 聯 席 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配 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無配售予配售指引第5(1) 段所指任何關連客戶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指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 代名人)。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單獨獲配售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 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的股份。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有 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b)於上市時由公眾所持發售股份數目將 符合最低百分比,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及第8.24條規定;(c)本公司三大公眾 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所持股份50%以上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 條的規定;及(d)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公眾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獲有條件地分配:

申 請 香 港 發 售 股 份 數 目	有 效 申 請 數 目	配 發/抽 籤 基 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 香港發的 股份額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200	24.061	200 H/L H/L //\	100 000
200 400	34,861 6,369	200股股份 200股股份,另加6,369名申請人中	100.00% 55.02%
400	0,309	640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33.02 //
600	4,723	200股股份,另加4,723名申請人中	40.02%
		948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800	2,105	200股股份,另加2,105名申請人中	33.03%
		676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000	3,891	200股股份,另加3,891名申請人中	28.02%
1 200	1 104	1,561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25 020
1,200	1,194	200股股份,另加1,194名申請人中 599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25.03%
1,400	3,956	200股股份,另加3,956名申請人中	23.02%
1,100	2,730	2,419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23.0270
1,600	984	200股股份,另加984名申請人中	21.53%
		711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800	871	200股股份,另加871名申請人中	20.03%
		699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2,000	9,717	200股股份,另加9,717名申請人中	19.02%
4 000	10,962	8,765 名 獲 額 外 200 股 股 份 400 股 股 份,另 加 10,962 名 申 請 人 中	10.02%
4,000	10,962	44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0.02%
6,000	3,762	400股股份,另加3,762名申請人中	7.03%
2,000	5,702	406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7.00 /6
8,000	2,040	400股股份,另加2,040名申請人中	5.52%
		425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0,000	5,609	400股股份,另加5,609名申請人中	4.61%
20.000	2016	1,711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2 11 6
20,000	3,046	400股股份,另加3,046名申請人中 1,249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2.41%
30,000	1,788	400 股股份,另加1,788名申請人中	1.70%
50,000	1,700	984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70/0
		: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有 效 申 請 數 目	配 發/抽 籤 基 準	獲配發股申 佔所申 香 份 份 份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40,000	901	400股股份,另加901名申請人中	1.35%
50,000	844	631 名 獲 額 外 200 股 股 份 400 股 股 份 , 另 加 844 名 申 請 人 中	1.16%
60,000	645	761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600股股份,另加645名申請人中 233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12%
70,000	340	233名 褒領	1.00%
80,000	393	600股股份,另加393名申請人中 268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0.92%
90,000	251	208 年 接 版	0.85%
100,000	1,941	800股股份	0.80%
總計	101,193		
		乙組	
200,000	1,279	4,600股股份	2.30%
300,000	573	6,000股股份	2.00%
400,000	345	7,200股股份	1.80%
500,000	211	7,600股股份,另加211名申請人中 159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1.55%
600,000	162	8,000 股 股 份 , 另 加 162 名 申 請 人 中 46 名 獲 額 外 200 股 股 份	1.34%
700,000	80	8,400股股份	1.20%
800,000	79	8,800股股份	1.10%
900,000	72	9,000股股份	1.00%
1,000,000	356	9,400股股份	0.94%
2,000,000	188	16,000股股份	0.80%
3,000,000	84	21,000股股份	0.70%
4,000,000	49	27,200股股份	0.68%
5,000,000	26	33,000 股 股 份 39,000 股 股 份	0.66% 0.65%
6,000,000 7,000,000	31 17	44,800 股 股 份	0.63%
8,000,000	6	49,600股股份	0.62%
8,666,800	64	52,000 股股份,另加64名申請人中 1名獲額外200股股份	0.60%
總計	3,622		

香港公開發售包括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65,333,6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約49.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國際發售中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67,999,8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約51.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分配結果

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指定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獲接納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指定方式供查詢:

- 於不遲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本公司網站www.polywuye.com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公告;
- 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19年12月24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在24小時可供查閱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者:www.hkeipo.hk/IPOResult)或IPO APP「分配結果」功能內通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至2019年12月23日(星期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期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852)36918488電話查詢熱線查詢;及
- 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至2019年12月20日(星期五)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地址載於下文)的營業時間內查閱可供查閱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 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德輔道西分行	香港德輔道西111-119號
	利眾街分行	香港柴灣利眾街29-31號
	軒尼詩道409號分行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409-415號

地 區	分行名稱	地址
九龍	觀塘廣場分行	九龍觀塘開源道68號 觀塘廣場G1
	旺角太子道西分行	九龍旺角太子道西116-118號
	尖沙咀東分行	九龍尖沙咀東加連威老道 96號希爾頓大廈低層地下 3號舖
新界	大埔分行	新界大埔墟寶鄉街68-70號
	屯門新墟分行	新界屯門鄉事會路雅都花園 商場G13-14號
	荃灣青山道分行	新界荃灣青山公路荃灣段 201-207號新青大廈地下及 一樓
	元朗恒發樓分行	新界元朗青山公路8-18號

申請人如欲查詢分配結果,建議使用本公司的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查詢熱線或登陸分配結果指定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www.hkeipo.hk/iporesult查詢。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申請所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申請獲接納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在香港結算向其提供的活動結單(當中載有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中,查核其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

股權集中度分析

全球發售的分配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最大、前5大、前10大及前25大承配人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 於上市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國際發售的	認購數目佔	發售股份	發售股份	佔已發行	佔已發行
			百分比	國際發售的	總數的	總數的	股本總額的	股本總額的
			(假設超額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全球發售後	配股權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認購數目	所持ዠ股	未獲行使)	配股權	配股權	配股權	配股權	配股權
承配人	(附註1)	數目	(附註2)	悉 數 獲 行 使)	未獲行使)	悉數獲行使)	未獲行使)	悉數獲行使)
	(附註1)	數目				悉數獲行使)	未獲行使)	
最大			(附註2) 27.84%	悉數獲行使) 21.51%	未獲行使)			悉數獲行使) 3.42%
	(附註1)	數目				悉數獲行使)	未獲行使)	
最大	(附註1) 18,931,000	數目 18,931,000	27.84%	21.51%	14.20%	悉數獲行使) 12.35%	未獲行使) 3.55%	3.42%

• 最大、前5大、前10大及前25大所有股東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國際發售的	認購數目佔	發售股份	發售股份	佔已發行	佔已發行
				百分比	國際發售的	總數的	總數的	股本總額的	股本總額的
				(假設超額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全球發售後	全球發售後	配股權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認購數目	所持股份	所持H股	未獲行使)	配股權	配股權	配股權	配股權	配股權
股東	(附註1)	數目	數目	(附註2)	悉數獲行使)	未獲行使)	悉數獲行使)	未獲行使)	悉數獲行使)
最大	0	380,000,000	0	0.00%	0.00%	0.00%	0.00%	71.25%	68.67%
最大 前5大	0 33,407,400	380,000,000 433,407,400	0 33,407,400	0.00% 49.13%	0.00% 37.96%	0.00% 25.06%	0.00% 21.79%	71.25% 81.26%	68.67% 78.33%
		, ,							

• 最大、前5大、前10大及前25大所有本公司H股持有人(「H股股東」)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國際發售的	認購數目佔	發售股份	發售股份	佔已發行	佔已發行
			百分比	國際發售的	總數的	總數的	股本總額的	股本總額的
			(假設超額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全球發售後	配股權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認購數目	所持H股	未獲行使)	配股權	配股權	配股權	配股權	配股權
H股股東	(附註1)	數目	(附註2)	悉數獲行使)	未獲行使)	悉數獲行使)	未獲行使)	悉數獲行使)
H股股東 最大	(附註1) 18,931,000	數目 18,931,000	<i>(附註2)</i> 27.84%	悉數獲行使) 21.51%	未獲行使)	悉數獲行使) 12.35%	未獲行使) 3.55%	悉數獲行使) 3.42%
最大	18,931,000	18,931,000	27.84%	21.51%	14.20%	12.35%	3.55%	3.42%

附註:

- 1. 認購H股數目包括超額分配H股。
- 2. 認購H股數目包括超額分配H股,而國際發售H股數目並未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 予配發及發行的H股。

H股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H股持有人集中可能令影響H股於二級市場的流動性。因此,務請H股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H股時審慎行事。